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12 月

目录

前 言 2
1.概述 3
1.1 项目概述 3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3
2.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6
2.1 公示信息内容 6
2.2 公示载体 7
2.2.1 张贴公示 7
2.2.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3 报告书公开情况说明 13
3.1 报告书全本公开 13
3.2 查阅情况 13
4.其他内容 14
4.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14
4.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14
4.3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5
4.4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5
4.5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5

附件：

公参承诺书；

前 言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对周围的自然生态环境和社会经济环境都会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旨在了解社会各界的态度和观点，为各界人士参与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供机会，使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以避免片面性的决策，给以后的工作带来困难和麻烦。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项目建设单位与当地人民群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可以让更多的人了解和支持项目后续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高公众环境保护意识，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措施，使可能受影响的公众或社会团体的利益得到考虑，使项目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加公众化、评价结论更加切合实际，从而使项目发挥长远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

1.概述

1.1 项目概述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位于南华县125°方向，平距约9.5km处，地处南华县龙川镇境内；属云南省省级煤炭矿区－楚雄州褐煤煤炭矿区。

长坡露天煤矿始建于1960年，建矿初期采用土法开采，初期采用露天开采方式，规模为30万t/a；长坡煤矿90万t/a扩建工程采用露天开采，采煤和剥离均采用单斗－卡车间断工艺，全区开采，沿煤层底板东南方向拉沟，主要推进方向为由北西向东南推进；采区内可采煤层9层，主采N_2K_1和N_2K_5煤层，煤层平均厚度66.28m，平均剥采比5.87m^3/t，回采率98%；主要工程量为：采场划定地表境界面积1.683km^2、深部境界面积0.024km^2，最低开采水平+1640m；齐家山外排土场北部扩建、辅助工程（修理车间、车队车库、物资仓库、地磅房、澡堂、职工宿舍等）、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目前长坡煤矿露天开采核定产能为90万t/a，煤矿正常生产，各项环保设备与主体工程同步运营至今。

近年来，由于煤炭供需持续紧张，2022年国家及省级有关部门密集出台煤炭保供有关政策及要求，对符合条件的煤矿实施核增生产能力，推动优质先进产能加快释放，加快释放优质产能。根据云南省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保供煤矿手续办理有关工作的通知》（云能源煤炭〔2022〕333号）的要求，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列为云南省保供煤矿及核增煤矿之一，经核定符合生产能力核定条件；产能由90万t/a核增至120万t/a，产能核增30万t/a。2023年2月长坡煤矿委托昆明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报告》，并取得云南省能源局《关于核定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的通知》，设计在现有最新采矿许可证范围内实施，即矿区面积1.8974km^2，开采标高为+1890~+1600m；矿区剩余可采储量为750万

t，设计核增生产能力为 120 万 t/a，服务年限为 5.7a。

根据《核定报告》，在原扩建工程划定采区及开采境界范围，现有采掘工程核定计算，长坡煤矿现有钻爆、采装、运输、排土环节以及地面生产系统和供电系统能力等综合核定结果确定煤矿现有生产系统核定原煤生产能力可达120万t/a。本次生产能力核定项目开采方式仍采用露天开采，采掘工程（开采境界、水平标高等），排土场等、环保工程（污水处理、截排水、分区防渗等）等工程均利用，仅储煤场及矸石转运场封闭、部分环保设施改造；即可满足生产能力核增释放产能要求，设计生产规模可达120万t/a；在此基础上建设单位委托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南华县自然资源局矿区范围与“三区三线”划定成果核对，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同时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根据《楚雄市、南华县联勘联审审查意见》明确矿界范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世界自然遗产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区；项目工业场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选址无重大制约环境因素。

在此基础上我单位委托了本次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需报楚雄州生态环境局审批。2023 年 2 月，我单位委托开展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相关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应当开展公众参与，由我公司作为环评公参的责任主体。

建设方组织了公参调查小组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在南华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nh.gov.cn）上进行了第一次项目信息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环评单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提交给我方，我单位在楚雄日

报（报刊）进行了公示，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 2023 年 3 月 16 日、3 月 20 日进行了 2 次信息公示；同时在笪家屯社区进行征求意见稿信息现场及全本公示；2 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馈意见，故将公示信息及公众反馈信息及调查统计结果汇总编制成《公众参与说明》。

2.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1.第一次现场公示信息内容

2023 年 2 月 21 日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进行。南华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nh.gov.cn）进行了第一次项目信息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第一次现场公示信息内容如下：

①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②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内容

公示信息内容包括：

①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版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③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④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公众意见表内容

（1）参与调查人员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参与调查人员的姓名、年龄、职业、所属村委会、联系方式等。

（2）被调查者对项目建设持赞成或反对的态度，施工期和营运期对

环境影响的看法；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和社会团体，对于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建设项目有利和不利的影响，建议和要求。

2.2 公示载体

2.2.1 张贴公示

1.第一阶段公示

公参调查小组于2023年2月21日在南华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nh.gov.cn）上进行了第一次项目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2月21日至2023年3月6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其间未收到公众任何渠道反馈意见及建议。

信息公告方式采用在南华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nh.gov.cn）的方式进行。

第一次公示采取网络公示进行，第一次公示截图如下：

项目第一次公众参与公示

2.征求意见稿公示

建设方于2023年3月16日在笪家屯进行征求意见稿信息现场及全本公示，在楚雄日报官网云南楚雄网（http://www.chuxiong.cn）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项目信息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3月16日至2023年3月30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并于2023年3月16日、3月20日在楚雄日报进行了两次公示，共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任何渠道反馈意见及建议。

云南楚雄网征求意见稿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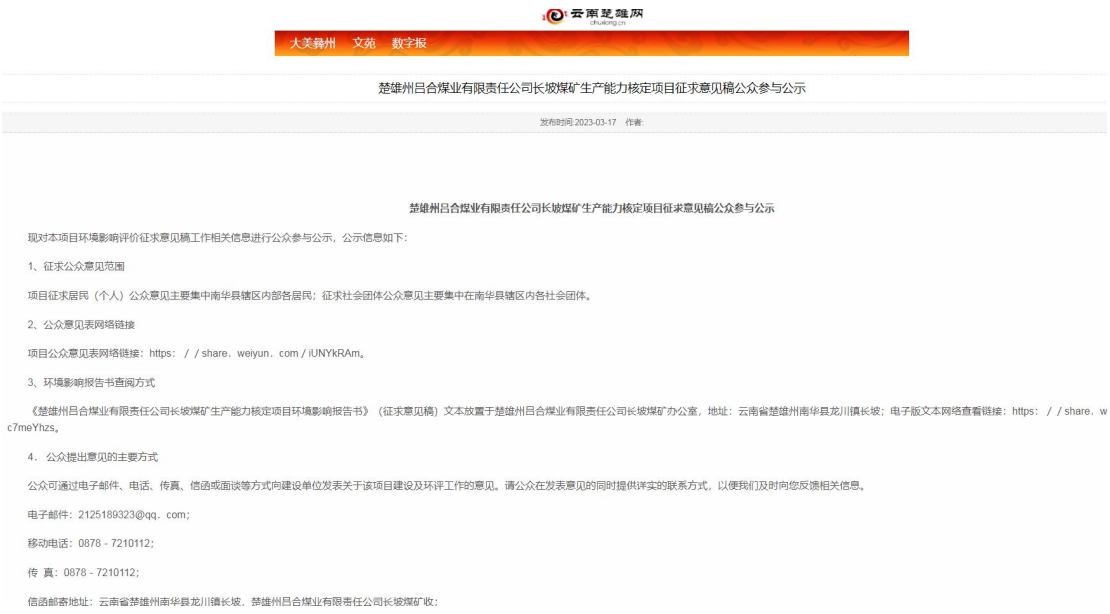

云南楚雄网 chuxiong.cn

大美彝州　文苑　数字报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发布时间:2023-03-17　作者: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工作相关信息进行公众参与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1、征求公众意见范围

项目征求居民（个人）公众意见主要集中南华县辖区内部各居民；征求社会团体公众意见主要集中在南华县辖区内各社会团体。

2、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项目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iUNYkRAm。

3、环境影响报告书查阅方式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文本放置于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地址：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长坡；电子版文本网络查看链接：https：／／share．wc7meYhzs。

4．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实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电子邮件：2125189323@qq．com；

移动电话：0878－7210112；

传　真：0878－7210112；

信函邮寄地址：云南省楚雄州南华县龙川镇长坡，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收；

云南楚雄网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楚雄日报报社报刊刊登：

楚雄日报

乡村振兴·广告 3

南华县着力构建"2+3"农业产业全域发展新格局

牟定县——

科学轮作实现"土里淘金"

猛虎乡：花农采花忙

三台乡——

多举措延长核桃产业链条

鱼米之乡春意浓

福彩刮刮乐新游戏

"出彩兔子"精彩上市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年产16万吨直流电弧炉冶炼

钛渣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楚雄日报 2023 年 3 月 16 日报刊

4 社会·民生·广告 2023年3月20日 星期一 楚雄日报

科普知识进万家

——楚雄州科学技术局开展科普工作侧记

大山深处暖流涌

——楚雄市“你守护国家，我守护光明”关爱优抚对象眼健康暨退役军人法律政策普法福基补短板宣传活动侧记

老潘叔：干完一月再退休

工商银行楚雄分行拥军优属氛围浓

杨世才同志逝世

尹春泽同志逝世

杨绍武同志逝世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

结清工程款公告

告知书

楚雄日报 2023 年 3 月 20 日报刊

笪家屯公示张贴

笪家屯社区

2.2.2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公示未收到公众任何渠道反馈意见及建议；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也未收到公众

任何渠道反馈意见及建议；

3 报告书公开情况说明

3.1 报告书全本公开

《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生产能力核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文本放置于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地址：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电子版文本网络查看链接：链接：https://share.weiyun.com/iUNYkRAm。

3.2 查阅情况

项目报告书全本放置于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方便村民查询、查阅及咨询。

4.其他内容

4.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参调查表统一整理后和公参说明一起装订成册，存放在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根据公参调查意见进行补充完善，经评审通过后纸质版将存放在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公参说明和环评报告书对公众全本公开，公众可随时到楚雄州吕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长坡煤矿办公室进行查阅。

4.2 公众参与中其他需要说明内容

1.合法性

2023 年 2 月 21 日南华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nnh.gov.cn）上进行了第一次项目信息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本次环评价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云南楚雄网（http://www.chuxiong.cn）进行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公示，2023 年 3 月 16 日在笪家屯进行信息现场及全本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3 月 20 日在楚雄日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本次环评价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2.有效性

形式有效性：本次公众参与采用现场公示、网络、报刊公示等形式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公众参与形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时间有效性：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7 个工作日以内，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在现场公示、网络、报刊等媒介同时发布信息公告、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公示内容有效性：本次评价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本次评价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3.真实性

我单位已作出真实性承诺，本次环评公众参与的合法性、有效性、代表性和真实性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4.3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由于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馈意见，故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4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

4.5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4.6 总结

项目建设过程中，我单位将积极配合各个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群众的监督，争取得到各方的支持与监督。